

敬请关注，“后窗”推理系列连续出版事件



# BEING DEMOUSHA

最优秀的推理作者，殚精竭虑的情节设计，细腻的文字演绎，惊险的内心体验，高级的智力游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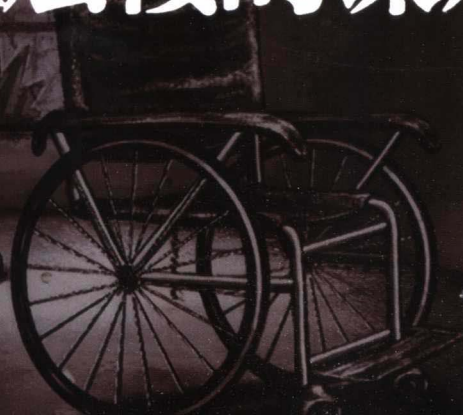
## 跨越十三层楼的谋杀

后窗  
推理系列

沈峰◎主编



社





KUAYUE  
13CENLOU  
DEMOUSHA

跨越  
十三层楼的  
谋杀

沈峰◎主编

时代文艺出版社

---

#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跨越十三层楼的谋杀/沈峰主编. —长春:时代文艺出版社,2006.2

ISBN 7-5387-2082-0

I. 跨... II. 沈... III. 短篇小说-作品集-中国-当代 IV. 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6)第009027号

---

出 版	时代文艺出版社
地 址	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 邮编:130021
电 话	总编办:0431-5638648 发行科:0431-5677782
网 址	<a href="http://www.shidaichina.com">www.shidaichina.com</a>
印 刷	北京高岭印刷有限公司
发 行	时代文艺出版社
开 本	680×960毫米 1/16
字 数	180千字
印 张	13
版 次	2006年4月第1版
印 次	2006年4月第1次印刷
定 价	19.80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跨越十三层楼的谋杀 2 吴谁

谋杀攻略 31 王稼骏

一起事先张扬的谋杀案 55 庄秦

三十四只新皮鞋 67 吴谁

亡魂来电 71 普璞

地狱里的飞机 89 望界

魔高一尺 109 庄秦

顶楼 123 亦飞

迷情 153 沈醉天

凶手的两天 177 老家阁楼

CONTENTS

目录

## 跨越十三层楼的谋杀

HOUC HUAN

吴谁

“又是谋杀案，这个世界还真太平呢！”我笑着掏香烟——等到摸了个空，才记起自己已开始了第二百次戒烟。

“见鬼！”离了香烟的慰藉，我有些烦躁，只好再度拿起报纸，打发着这个无聊的下午。

那份报纸介绍了，就在这咖啡厅旁边的15层大楼里，发生的一起凶杀案——标题相当哗众取宠：

《跨越十三层楼的谋杀！！凶手残酷杀死两人后，从密闭的大楼中离奇蒸发？！》

根据报道，案情大致如此：

透过眼前的玻璃窗，看到的这栋十五层大楼，是某大学的学生公寓。因为暑假，15层楼里只住了5个人，一人一个寝室。

这五人是：住在15楼1515室的死者雷，1508室的死者张，住在2楼0202室的女孩胡，住在一楼0101室的考研学生赵，和住在一楼门口的看门人吴伯。

“蛮好记的。15楼住两个，全被杀死了；一楼住一个，还住着看门人，2楼住一个，女孩，姓‘胡’，可不是狐狸的‘狐’哦。”我自言自语道。

案发时间是不久前的深夜——读到这里，我抬起头，看着眼前这个15层的庞然巨兽。有一瞬间，我觉得它很像我抽的最后那根香烟。我想象着那晚的场景：应该是除了少许灯光，绝大部分窗口都是漆黑一片，整栋大楼漠然耸立着。

凶杀案发生时，顶楼两位死者房间的灯是开着的吗？若开着，大楼顶端的灯光，看起来岂不像……一支烟那燃着的烟头？

我苦笑了一下，也许第二百次戒烟注定要失败。

那一晚并不月黑风高，反而是月明星朗的好天气。刚开始时，0202室的女孩胡，在一楼传达室听着收音机；而看门人吴伯按规定，在晚上9点关闭大门，并心血来潮地逐层检查大楼窗户是否反锁；然后，回到传达室，将女孩胡送回她寝室，并停掉大楼电梯。

10点时，看门人通过楼内电话，例行公事，确定了住宿的4人都在自己房内。

我知道，所谓“楼内电话”不通过电信局，因此无法查询通话记录——也就是说，无法确认看门人这证词的真伪。

我做个鬼脸：我已经习惯怀疑每一个人的每一句话——但是，这不是什么值得夸耀的好习惯。

看门人电话确认后，便在传达室就寝了，大约在10点40分时被电话铃吵醒。住在2楼的女孩胡打来电话，说听见本应在顶楼1515室的雷，却在她门外喊救命，然后……“突然声音没了。”女孩很害怕，马上打电话给看门人。

看门人都来不及穿上外衣，就赶到2楼，发现雷躺在二楼楼梯口，脸朝下，脖子奇怪地扭曲着，显然颈骨折断了一——人自然没气了。

看门人吴伯忙用女孩房里电话联络其他人。一楼的研究生赵还在自己寝室复习，但和雷同住在15层的张，电话却一直没人接。看门人在报警后，沿楼梯爬上15层，发现张寝室房门开着，但凉台上的门掩着。他走到阳台上，发现张脸朝下躺在地上，脖子折断了——他也死了。

警察在10分钟后就赶到，死因马上查明了。两位死者都没有与凶手搏斗的痕迹，全是被布包着的铁锤击中头部，晕倒后，再被凶手用铁锤

将颈椎砸断致死。死亡时间是晚上10点10分到10点40分左右,15楼阳台上的张先死,2楼楼梯口的雷后死,两者死亡时间,相隔不超过8分钟。

新闻还引用了验尸报告中的一段分析:从伤口状况推测,凶手是从后方击中受害人头部,导致头骨骨折和晕倒。因为凶器上裹着布,伤口并未出血。但特别的是,一般案件中被害人头部被击中的位置是后部偏上,也就是俗称的“后脑勺”处,而这两位死者被击中的位置是头顶部略偏后,比平常的位置高出许多。因为两位死者都是1.70米的青壮男性学生,凶手极有可能是1.90米以上的高个子。值得一提的是,从伤口可以看出,凶手手劲相当大。

“手劲相当大的高个子?”我眯起了双眼,想像出一个肌肉男的形象,“不管怎样,他至少很聪明,而且懂一些反侦察的方法。”警察在现场没有找到任何有助于破案的线索:可疑的指纹,头发,或血迹,什么都没有。

这篇报道还重点介绍了那女孩的证词。因为楼梯口就在0201室和0202室之间;也就是说,雷实际上就死在女孩寝室门口的不远处,所以她的证词格外重要。

女孩胡是这样介绍当时的情况的:“大概是晚上10点半?我一向不清楚具体时间。”她抱歉地笑了笑,“我还没有睡——当天工作没完成的话,我是不想睡的。然后我听见一阵急促的脚步声。这很不寻常,所以我仔细听了一会儿。即使隔着门,也很容易分辨出,这是住在1515室雷的脚步声:他是我的好朋友,是个好人,常常帮我——死去的张也是蛮好的人。”

她低下了头,让长发遮住自己的脸,双肩微微颤动,再说话时,声音有些呜咽。“我听见雷从楼上跑下来,很急促,感觉上是一步下三四个台阶。在他身后,还有一种脚步声追着,”她抬起头,眼眶红着,但脸却惨白。“那种脚步声,听起来很沉重,好像不紧不慢,但实际上快得很——不,这不是我认识的任何人。但如果再听一次,我一定能辨认出来。”

“很好!”读到这里,我有点想笑,“如果这是小说的话,她马上就要被

凶手杀死。”

我掏出笔，将这点半开玩笑似的记在了报纸的空白处，然后将笔含进嘴里；我并没有意识到，我是用着我最喜欢的叼烟的方式。

女孩眼角带着泪光。“雷快跑到2楼时，开始喊救命。因为这一切发生得很快，我这时才意识到，情况也许很严重。我正准备打电话通知吴伯，但……”她张了张嘴，却没能说出一个字“……他刚喊出了一个字，突然就没了。我只听见一下很沉闷的敲击声，几秒钟后，又是一下——那种重物敲打肉上的声音。”她紧咬着嘴唇，“我听见就在门外不远处——这真是一场噩梦。”

她大口喘着气，似乎仍心有余悸。“我想尖叫，但不敢，甚至我连吸口气都怕发出声音——因为，那脚步声又再度响起。但这次它是在我们门外。那个杀人凶手走到我们门口来了！”

“没人住的寝室，门都用封条封住。我的门口没有贴封条，所以很容易断定有人住里面。可能，他猜到听见雷的那半声救命，就要来杀我灭口。”女孩的双手紧握着，因为用力而涨得通红。

“可是，由于我房内并没有开灯，他似乎有些犹豫，久久没有动静。也许凶手在我们门外站了很久，也许只是一瞬间，我不知道，我没有感觉了，全身都在出汗。然后，我听到了敲门声——那个凶手在敲着我的门，他居然在敲我的门……一下，又一下……咚……咚……每一下都把我的心勒得更紧。我头有些发晕，全身的血液好像都被抽干似的，然后……”

她捂住发青的脸，哭了起来。“我晕了过去。我不知道后来发生了什么事。反正一醒来，就给看门人吴伯打了电话。之后的事，就请你们去问吴伯吧。”

接着，报道中阐述了警方的观点：凶手是一个手劲很大，并懂得一些反侦察方法的高个子男人。他相当的大胆，而且对这场谋杀做了精心的准备——从现场没有留下任何有用的线索就可以看出。

凶手先在15楼1508室的阳台上杀死了被害人张——这是一次偷袭，因为没有搏斗痕迹；而且凶手一定是张的熟人——在深夜，没人会让一个陌生人走进自己寝室的；但是，凶手杀人的过程被1515室的雷看



到了(?)。雷知道自己无法打过凶手,于是,马上跑下楼,寻求帮助,但凶手于2楼追上,锤杀之。

“很好?现在问题来了,”我琢磨着,“雷怎么知道自己一人无法与凶手搏斗?雷可也是1.70米的青年学生。难道是凶手长得过于彪壮,或过于吓人?不过,也可能是因为看见行凶的场面,而吓得心胆俱裂,丧失斗争的勇气了。同样,这个也能解释,雷为什么跑下楼,而不是跑回自己寝室,反锁上门,用电话求救——他吓傻了!”

我耸耸肩,“不需要把事情想得过于复杂——某种情况下,最聪明的人也会蠢得可爱。”

可以想像当时的情景:在漆黑的楼梯上,雷拼命地往下跑,上气不接下气;而那个凶手,却沉默着追在后面,不慢不急。他知道猎物逃不出自己的掌心。

然后,在二楼,凶手追上了被害人……一锤……一声沉闷的敲击声……求救声没有了,被害人身体一软,倒在了地上……又是一锤……一声沉闷的敲击声……被害人的颈骨被敲断,被害人死去……然后,凶手发现一个可能的证人……女孩在门后害怕地绷紧了身体,她甚至不敢喘气……门上没有封条——有人住……没有灯光——也许睡了……敲门吧,看看有没有动静,要知道,我并不怕多杀一个……咚……咚……

(小白兔乖乖,把门开开,妈妈要进来……大灰狼在门外唱道。)

小白兔并没有打开门;她晕了过去。

接下来发生的事,报纸上用了“不可思议”四个大字形容:

凶手是怎么出去的?

几分钟后女孩醒来,打电话通知看门人,看门人报警。10分钟后,警察到来。看门人吴伯这才打开锁住的大门;而警察又马上对大楼进行彻底的搜查,不存在凶手杀人后还躲在大楼里的情况。而凶案前后,大楼所有的窗户都是反锁着的,所有房间的封条都完好无缺,而一切门锁又是最新式,钥匙无法复制,当然,也没有丢失钥匙的情况。

凶手是怎么逃出这栋15层的大楼的?这个跨越13层楼,杀了两个人的凶手,就这样蒸发在这个密封的空间了……

“真相很简单……”我摆出时下流行的日剧中侦探的造型，“凶手，化装成警察的模样，或者本来就是穿警服的警察。他趁着搜查时的混乱局面，成功地溜走了。”

我嬉笑着——在肥皂剧里，这倒是常用的方式；可惜现实中的案情，绝不会如此戏剧性。

若看多了侦探小说，最容易想到的解释是，凶手在杀人后，女孩昏迷的那几分钟里，打开一扇窗逃了出去，然后用某种复杂的方法，从大楼外面将那扇窗户反锁。他的目的是，使这栋大楼成为密室，让大楼内还活着的三个人成为警方的嫌疑犯。

从案情来看，凶手是一个聪明而心思缜密的人，想出一种制造密室的方法也不无可能；但他绝不会花时间在这个密室上——因为，若要让整个大楼成为密室，他要做的，不仅是从外面反锁上一扇窗户，他在大楼里面时，还要确保15层的大楼，全部的窗户都是反锁的！这样，这个密室才有意义。

在这个案件里，看门人吴伯反锁了大楼全部窗户——可报纸上也写明，他是出于一时的心血来潮，也就是说，这是一种不可预料的行动。凶手不可能把一个制造密室的严密的计划，建立在别人不可预料的行动上。

凶手会为了栽赃，而冒着被发现的危险，计划奔波于15层楼间，将窗户一一确认反锁吗？

或是，凶手因为看见吴伯反锁窗户的举动，而临时想出一个制造密室的诡计？

老实说，我觉得两者可能性都不大，可以说是微乎其微。

还有一种解释，就是大楼里居住的三个人中，有凶手的同谋。在凶手通过窗户逃跑后，同谋再将窗户反锁。

暂且不提，同谋反锁窗户的目的，相当令人费解。只是，若是这样，看门人吴伯绝对不是那个关窗户的同谋——因为只有他知道大楼所有窗户都已反锁。若关掉凶手离去的那扇窗户，大楼变为了密室状态，且不是加大自己被嫌疑的可能？

那同谋是三人里的0101室研究生赵？老实说，从报道中只是寥寥提起他来分析，他恐怕正是警察重点怀疑的对象——警方总是不允许新闻过多提到第一嫌疑人。

我不能对研究生赵是否为同谋，作出推断——没有什么能证明他是同谋，但同样也没有什么能证明他的无辜。

其实，我对那个住在0202室的女孩胡，更感兴趣些。是的，她的证词很细致，很真实，给人一种身临其境的感觉。可这并不能说明她讲了真话：编得很好的谎言同样能达到这种效果——而女性总是比较擅长这些。我认为，她的证词过于清楚，过于有序，有着非常明显的雕琢痕迹。你若有机会看看警方档案中原始的口供记录，你就会发现，目击者在陈述事件时，总是杂乱无章，前言不接后语，若不加以整理，根本就是不知所云。那些后来被证明是伪造的证词，却都条理清晰，细节明确。

而且，女孩一直是隔着门“听”到一切的。她听到雷从楼上跑下，她听到凶手的脚步声，她听到……我很怀疑，一个普通女孩只凭听觉，就能将整个事件弄得如此清楚。

更何况，她的证词中有个明显的矛盾之处：在刚开始，她说“我还没有睡——当天的工作没完成的话，我是不想睡的”，也就是说凶案发生时，她在工作；可是后来，凶手敲门时，她又说“由于当时我房内并没有开灯”！！

从她的叙述来看，整个事件的发生时间很短，而且紧凑，她应该没有时间关掉自己寝室的灯。

“很好，”我得意地点着头，“除非她晚上工作不用灯，否则，说不定，她整个证词都是个天大的谎言。”

我放下报纸，无聊地看着窗外，心中却不自觉地想着那个撒了谎的女孩：她为什么要撒谎？她又是怎样的一个人？我只从报道中得知，她有一头乌黑的长发。

我笑笑：我一直固执地认为，头发长的女孩子最会骗人。

也许是由于戒烟后的无聊，我居然控制不住好奇心，急迫地想去见见那件凶案里的主要人物，于是付账，出门走向那栋15层的学生宿舍。

冬日，中午一点钟的阳光懒洋洋的，让人有气无力。路上的行人不多，都是一副昏昏欲睡的样子。

只几步，就来到大楼门前。大门是玻璃钢的，气派，现代气息；因为是白天，所以敞开着。

大门旁边是传达室，也就是看门人吴伯住的地方。通过传达室的玻璃窗，可以看见一个老人正趴在桌上打瞌睡。通过外面员工栏里的照片，我已认出这位老人就是当事人吴伯，

我本想就这样溜进去，可考虑后放弃了——我还不想被当作可疑人物扭送警局。我敲敲玻璃窗，但声音似乎不够大，老人还在打鼾。

我一下愣住了：发生那种凶案后，这里的保安还如此松懈。那作案时，凶手进入大楼到达 1508 室的过程，且不是毫无风险可言？事实上，也没有人看见可能是凶手的陌生人。而且，凶手进入大楼的时间，一定在 9 点钟看门人吴伯反锁大门之前——那他为什么要等到 10 点钟后再动手杀人？为什么不一到达 1508 室，就杀害张，再离开？进来时没有人看到，那出去时被看到的几率也不大。他为什么一定得等到 10 点钟大门被反锁后，再动手？

我不解地耸耸肩，将这个疑问埋在心里。

转头看看还在睡的看门人，我无可奈何地重重跺脚。老人猛地惊醒，发现我后，皱着眉盯了好久，然后掏出老花镜戴上，上下打量我。

我并不生气，始终微笑着；若是未戒烟前，我还会敬上一根好烟。如果身边发生一件凶杀案，你也会把每个人当成凶手看待的；更何况，我本来就是可疑分子。

不知怎样就打消了老人的戒心，吴伯居然和蔼地笑了：“小伙子，什么事？”

“吴伯，我来找我朋友。”我故意没有说朋友是谁。

“哦，你找小赵，”吴伯用衣袖拭擦着眼镜，“他两天前搬走了；唉，这里发生了那种事，你说，还有人敢住在这里吗？”

小赵？应该就是报纸上提到的住在一楼 0101 室的考研学生赵。

“不是的，吴伯。”我指着楼梯，“我是来找她的。”

“胡圆？她是个好女孩啊。”吴伯叹息了一声，问道，“你是她的朋友？我怎么没见过你？”

我继续撒谎——善于撒谎的可不只有长头发的女生。“我是她很久以前的朋友，也是这次从报上看见，才知道她住在这里的。不知她现在还在吗？”

“哦，她还在。”奇怪的，吴伯显得有些悲伤，“她当然还在。现在整个楼里就我和她住了。你上去吧，她从不睡午觉的。”

“谢谢了。”我挥挥手转身，满脸都是得意的笑容：那个叫胡圆的女孩肯定知道一些内幕，否则，经历了那些事后，她怎敢还住在这栋大楼内。

电梯开着，可我走向楼梯。大楼的楼梯在走廊的尽头，处在01室和02室之间。在9点后，电梯停用，这楼梯就是惟一的上下楼通道了。

考虑到这点，一个想法像火花般绽开了：也许在二楼楼梯口被杀的死者雷，并不是因为看见凶手在13层行凶而被追杀的；他极有可能是因为和凶手在楼梯处相遇，凶手为了灭口，而将他杀死。

如果是这样，那么女孩胡圆关于凶手追杀死者雷的叙述，完全是谎言。她编织证词，是为了创造出一个转移警方视线的凶手，只是因为她自己就是凶手！

警方推断凶手手劲很大——有的女孩手劲也是相当大的，不要被柔弱的外表欺骗。

警方从凶手击中被害人头顶，推断出凶手比被害人高。这个结论完全不成立。个子矮的人照样可以击中高个子的头顶——只要矮个子站着，而高个子蹲着！

吴伯电话确认每个人都在屋内后，女孩由楼梯来到了15层1508室死者张的寝室，用某种理由，骗得死者张背向她，蹲在地上。理由很好找，比如说，自己很喜欢的一个发夹掉在这里，希望死者张帮他找一找——女孩的证词中不是说过，死者张和雷都是她的好朋友，经常帮她么？

女孩用锤子打晕被害人张后，再打断他的颈骨。但下楼回0202室时，却遇见了本应在1515室的雷。雷根本不知道女孩刚杀了1508室的

张,他很可能只是来找女孩聊天的,却意外发现她不在自己寝室。女孩为了灭口,便如法炮制将雷杀死,然后编出个凶手追杀死者雷的谎言。这就能解释,两位死者的尸体,特别是死者雷,都没有搏斗痕迹的原因。

那女孩杀人的动机是什么呢?我不知道,但有一点是肯定的:不管女孩对死者有多深的血海深仇,她在杀人前后绝对没有表露出一丝一毫的恨意。她甚至能平静地称,被自己杀死的人为好朋友,谈到他们的死时,还颇能掉几滴眼泪。

女人,女人是一种多么可怕的动物!我不由自主地打了个寒战。

突然,毫无征兆地,一只手搭上我的肩膀。

我几乎跳着转过身来,发现吴伯挺纳闷地望着我。原来我入神地思考,却没听见他走近的脚步声。

“不好意思,我在发呆。”我擦去额头的冷汗。

吴伯还算善解人意:“也是啊,毕竟这里刚死了人。”他眼睛无神地四处张看,“即使在白天,有时还能听见那晚,已死的小雷从楼梯上跑下求救的脚步声呢……”

我干笑几下,忙转移话题:“老人家找我有什么事?”

“刚准备将这个送给胡圆,现在碰到,正好托你带去。”他将一个厚信封递给我。

我接过来掂掂,是一叠文件。看信封地址,却是来自一家很著名的神经内科医院。

“那,我上去了……”我转身小跑上了楼梯。然后,在二楼楼梯口停下来——这就是死者雷被杀的现场,地上还有警方画出的粉笔痕。

雷陈尸的楼梯口和走廊尽头之间只隔了一间寝室 0201。从这里可以看到,走廊尽头有一扇很大的推开式窗户。这扇窗几乎占了整面墙的三分之二,现在当然是反锁着的。只是窗户玻璃几乎全破了,外面大树的枝丫都伸了进来。而楼梯口的另一边就是女孩胡圆住的 0202 室了。

0202 室的门居然没有锁,只是虚掩着而已!

我的猜测又一次被证实了:如果,那个女孩真的“亲耳”听到凶案的全过程,真的像她证词中所说,被吓得晕过去,现在她只和一位老人住在

空旷的大楼内，居然还不锁门！

我冷笑着走到门前。好，让我来会会这个撒谎的女孩，杀了两个男人的凶手。老实说，我迫不及待地想看到罪犯在我的严密(?)推理下，张皇失措的眼神。

原想直接推门进去，杀她个措手不及，一举击溃伪装，可转念一想，毕竟是女孩寝室，被当作色狼的可能性比较大。于是，我便很文雅地敲了敲门，并竖起耳朵，仔细聆听屋内动静——凶手会不会认为罪行败露，跳窗逃跑？若是那样，我就直接冲进去。

出乎意料，我只听见，一声轻笑。

“没有人在啦，”轻笑过后，那女声一本正经地说，“别再敲门了，下次再来吧！”

我愣住了——从来没碰到这种情况的。我抓抓头，一时不知是直接推门进去，还是再敲门？

“我是……”我本想自我介绍一下，然后又觉得过早暴露身份是很愚蠢的行为。左想右想，最后决定，还是不要逞能比较好。一个正直的公民只需把观点告诉警方就行，面对凶手那是警察的事。

正拔腿想走，屋里那女孩又脆声道，“我就知道……”她故意停了一会，“你是坏人，对不对？”

这下我走不成了——若走了，不就默认了么。我终于鼓起勇气，却只能低声答道：“不是，我是……”

“你是好人？骗我的吧。否则，你为什么在楼梯口站这么久？你心中肯定有鬼。”女声中略带一丝得意，“被我猜中了吧，大坏蛋！”

见鬼！我头上开始冒汗。那些著名的侦探都是怎样应付这种场景的，我努力地回忆着那些看过的小说。

“唉，进来吧。”虽然还是同一个人，但声音却有些疲惫了。“门只是掩着，拦不住人的。”

有台阶不下的，是傻瓜；我连忙推开门，眼前却是一炫。

花，我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多花儿。现在是冬日，仿佛全世界的春光都躲在了这间斗室中。虽然只是小小的花瓣，小小的花蕊，却成百上千地拥

在一起欢笑着。火红的花、微紫的花、纯白的花、海蓝的花，天衣无缝地拥抱在一起歌唱。我开门带起的那小小微风，就让花儿们摇曳不止。从门口的地板一直到屋子对面的墙上，花的舞蹈甚至延伸到了天花板——那里悬吊着的花还配着小巧的风铃。风铃低唱着，才将发傻的我唤醒。

“啊，花多得……都没地方放脚了。”我本想诗意地抒情一句的，却说了很笨的话。

“真对不起呢……”那女孩在花丛中轻笑着。因为她背着光，所以看不清模样。只知道瘦瘦的脸，长长的发，额头前写意地别着两朵小小的白花。

老实说，那句形容花多的话还是蛮写实的。我研究一阵，还是找不到落脚的地方。最后放弃了进屋，就靠在门口，仔细地打量着女孩。

女孩坐在一把样式奇怪的椅子上，披着一床很大的毛毯。那毯子很旧，毛已大部分脱落，分辨不出原来的颜色。毯子将女孩全身裹住，但还是看得出，她身形很瘦小。

女孩的膝盖上，放着几叠彩纸。女孩白皙的手从毯子中伸出，正灵巧地将它们折成小小的纸花。她的动作很快，看上去熟练极了。薄薄的彩纸，在细长的十指中飞舞，不知不觉就绽开成美丽的花朵。

“你在制作春天呢……”我搜肠刮肚，好不容易挤出一句漂亮话。

“平时没有这么多的花的……”说话时，女孩的手也没停下来，“明天收购的人就要来了，所以最近加了班。”

“哦？”我继续折磨少得可怜的文学细胞，“这些纸花，若用来装饰室内，即使在这样的冬日，也会让人感觉春意的。”

“死人也会感觉到春意吗？”女孩突然停住手上的活计，身体前探着问我。

“啊！”这个问题始料不及，我被问得张口结舌。

“实际上，这些纸花是用来装点死者的墓穴的。”女孩并不指望我的回答，一边工作，一边解释，“当然，也有人用来装饰骨灰盒——你要两朵吗？很便宜的。”

我一句也说不出，仿佛文学细胞已经全部阵亡。



“别那么害怕啊。”虽然看不清女孩的脸，但也能感觉地对我笑了笑，“实际上有个传说的。”她侧过脸，似乎在凝视远方，“那是个很美丽的传说：若是女孩死在有很多花的地方，她的来世就会很幸福，相当的幸福哦！你不想给女朋友买几朵吗？”

“啊，我现在还没有女朋友。”我扭捏地回答。（就算有的话，送她纸花，估计马上就吹了）

“嗯，听得出来。”她耸耸肩，“我叫胡圆，古月胡，圆圈的圆。因为我很胖，显得脸特别圆呢。”

“怎么会？”我惊奇地说，“我觉得你甚至有些偏瘦呢。”

“多谢夸奖，我以前可是很胖的。”每个女孩都喜欢别人夸她苗条，“那么，吴伯托你送来的信，请放在门口的电话机旁吧。”

“我们在一楼楼梯口的对话，你也听得见？”我大吃一惊，女孩的听力真的有那么好？

“还好啊。”女孩皱皱眉，似乎有些不高兴，“话说回来，你是谁呀？我从来没听过你的脚步声。”

“我是……是你很久以前的朋友。这次也是从报上看见，才知道你住在这里的。”女孩问得突然，我来不及反应，就照骗吴伯的话，一溜嘴说了出来。

“很久以前的朋友？”女孩笑得弯下腰，“现在流行这样搭讪吗？”

“实际上……”我支吾着，忙满脸通红地转移话题。“这里刚发生了凶案，你为什么还住在这里呢？你不怕危险吗？连门都不锁。”我装作关心，提出一些疑点，看能不能从她不经意的回答中得到什么线索。

“因为这里不收房租啊。事实上我不是这里的学生，只是因为某些原因，学校才免费提供给我住的。我是大穷人哦。”女孩很认真地回答，“我白天从不锁门的，因为我觉得关门、开门很麻烦。”

“哦，我知道你的真正身份了。”女孩煞有介事地点点头，“你是报社记者，想到我这里打听那件凶案的细节？”

“嗯，嗯。”我如释重负地承认。“你能不能向我转述一下当时的情况？”